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清平山堂話本》所見的閩粵方言詞匯

張雙慶

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引言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不得翻印

宋元話本在中國文學史上佔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但這些資料在漢語史的價值還沒有被充分的發掘出來。從形式上看，話本文學是一種說唱文學，如孫楷弟所說，話本是「宣講」的，是「說白兼念誦」的。¹從作者和讀者看，話本是市民文學的代表，作者和讀者都是一般老百姓；更有意義的是，這個階層的小人物成了這些作品的主角。以上這幾個特點，使得話本的文字多用當時的口語，其中夾雜了大量的諺語、俗語，值得研究漢語史的人重視。過去，陸澹安編過《小說詞語匯釋》（北京：中華書局，1964年）。近年來，有龍潛庵的《宋元語言詞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85年）及田宗堯的《中國古典小說用語辭典》（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5年），都是大規模的著作。至於針對某一專書或從小說中考查某一方言區詞匯的專著或論文也有不少，如較早期的張家茂的《〈三言〉中蘇州方言詞語匯釋》（《方言》，1981年第3期），較近期的有胡竹安的《水滸詞典》（上海：漢語大詞典出版社，1989年）、李法白、劉鏡芙的《水滸語詞詞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89年），以及王利器的《金瓶梅詞典》（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88年）、白維國的《金瓶梅詞典》（北京：中華書局，1991年）等等。這些著作引起筆者研究宋元話本中閩粵方言詞匯的興趣。

上引的幾種學術著作中，詞典的一類是詞匯的總集，目標原不在研究方言，詞目都未能與方言互相印證，使詞義更加明確。張家茂尋求《三言》中保存的蘇州方言詞匯，因為《三言》的編者馮夢龍是蘇州人（明代稱長洲）。《三言》有一百二十篇作品，其中不乏當時人及馮氏自己的創作，自有反映明代蘇州語言這一特定時空的語言的價值；但《三言》中某些搜羅自宋元以來流行的舊本，因為經過馮氏文字的潤飾，可能已經不能保留原作的句式和句意。如果能追溯這些話本較早的版本，應該可以了解更多當時語言的真相。這些舊話本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不得翻印

1 孫楷弟《中國短篇白話小說的發展與藝術上的特點》，載《俗講、說話與白話小說》，北京：作家出版社，1956年，頁9—12。

中，時代較早而且沒有真偽問題的，應推《清平山堂話本》。「清平山堂」是明代嘉靖時錢塘人洪楩的齋名。洪氏一生藏刻書籍甚多，所刻書版心都刊有「清平山堂」四字。據考證，此書共有六集，每集分上下卷，每卷各有五篇話本，總計應有話本六十篇，所以書名應叫《六十家小說》。但全書已散佚，今存有日本內閣文庫所藏三冊十五篇，及馬廉平妖堂影印天一閣舊藏《雨窗》、《欹枕》(皆原書卷名)二集的殘本十二篇。上述殘本，早有文學古籍刊行社影印本行世。另阿英發現只存殘頁的兩篇。至五十年代，譚正璧更為此書整理出排印的校點本(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年)。無論馬廉也好，譚正璧也好，都充分肯定《清平山堂話本》的歷史價值。馬氏說：

而洪〔楩〕氏刻的話本卻大半是後來馮夢龍選集《三言》的藍本；至於洪刻本身結構的笨拙，語氣的質朴，都還顯得出宋元舊作的風味和影響。²

譚正璧說：

兩書〔即內閣文庫本及天一閣藏本〕泰半為宋元時代作品，至晚亦作於明嘉靖之前，大都一仍傳鈔原文，未經刻書者任意修改，所以篇中誤文奪字，到處都是，遠不如明末諸選本所選入的通順可讀。但由此卻保存了話本的原始形態和原始風格。³

的確，將《清平山堂話本》(以下簡稱《話本》)和《三言》作比較，二者顯然有文野之分；而《話本》的這種「野」，正包含著極豐富的語言資料。本文試從《話本》中勾引出若干閩粵方言詞匯，希望能為近代漢語研究及方言的歷史考察等方面提供一點資料。

學者一般都認為閩粵方言保留著較多的古漢語成分，尤其語音方面。粵方言與中古音接近，而閩方言則保留較多上古音的特徵。語言中變化最大的部分是詞匯，它在方言間發展的層次如何，較少有人研究。近代漢語是現代北方話的直接源頭，但其他方言也或多或少保留著近代漢語詞匯的痕跡。戲曲、小說這些俗文學作品是研究方言詞匯的重要資料，殘存的《話本》篇幅雖然不多，但因為能保留話本的較早期面目，所以有特殊的價值。當然，要了解近代漢語詞匯的發展，便要對近代漢語的材料作全面的考察了。本文所能提供的，只是龐大詞匯系統中的一個側面而已。就是這樣一個小側面，限於論文篇幅，下列兩種情況的方言詞都沒有討論。

第一，某些單音文言詞，現在閩粵方言中仍很常用，現代漢語一般不單用，只用作構

2 《影印天一閣舊藏雨窗欹枕集序》，《清平山堂話本》附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頁336。

3 《清平山堂話本·校點凡例》，頁1。

詞成分。這種詞的意義明確，在《話本》中數量多，本文不予討論。閩粵語的「衫」（衣裳）、「行」（走）、「入」（進）、閩南語的「煎」（燒水）、「索」（繩子）、粵語的「朝」（早晨）、「飲」（喝）、「食」（吃）、「探」（看望）等，都屬這一類。

第二，某些詞匯與風俗有關，這類詞雖然在某些方言區保存，但用法與《話本》描述的不同，本文也不收。如《花燈轎蓮女成佛記》有「上頭」、「司公」等詞，「上頭」是古時女子十五歲加笄的儀式，但現在南方一帶改在結婚前舉行，與古例不同。「司公」在《話本》中是結婚儀式的主持，田宗堯《中國古典小說用語辭典》即收此義。⁴ 閩南方言有sai³³ kung³³一詞，意為道士，《普通話閩南方言詞典》寫作「師公」，⁵「師公」多主持喪事中的宗教儀式如做功德之類，與《話本》所記的不同，這類詞也不在本文討論之列。

至於某些雙音詞，使用的情形比較複雜，這種詞一面帶有文言詞、方言詞的色彩，但又收入《現代漢語詞典》，⁶可見在現代漢語中仍然使用。這類詞會根據閩粵方言使用的情形決定是否在本文討論，例如閩方言部分不收「景致」（閩南方言「風景」和「景致」同樣流行），但收「所在」、「時節」。粵方言方面，「老公」、「老婆」配對使用，《現代漢語詞典》把前者視作方言詞，後者視作口語詞；⁷《廣州話方言詞典》即收「老公」，⁸不收「老婆」。本文據此只收「老公」一詞。

此外，如上面所說，《話本》屬較早期的刊本，本身文字以至刻印都比較粗糙，假借字和俗字很多，部分字詞或可從上下文推敲出意義來，如「闡闔」一詞，《簡貼和尚》和《刎頸鴛鴦會》都曾使用，如「況本婦甫能闡闔得病好」，⁹從句意和字形結構看，「闡闔」當即「掙扎」。但也有部分詞不容易得其音讀意義，是否仍保留在方言中，便無從說起了，如《陳巡檢梅嶺失妻記》有「只見兩個紅兜巾天將出現」一句，¹⁰「兜」疑即「兜鍪」，將士的頭盔；但是「兜」指何物，無從得知。故《古今小說》干脆刪去「兜兜」二字，可見明朝人已不得其解了。這一類詞，只能留待日後有進一步的資料時再作討論。

在討論個別詞語之前，先將若干凡例簡介如下：

一、本文採用譚正璧校點、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新一版的《清平山堂話本》。例句後

- 4 田宗堯編《中國古典小說用語辭典》，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5年，頁242。
- 5 廈門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研究所漢語方言研究室編《普通話閩南方言詞典》，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年，頁701。
- 6 《現代漢語詞典》（修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1983年；《現代漢語詞典補編》，北京：商務印書館，1989年。
- 7 《現代漢語詞典》，頁679、680。
- 8 饒秉才等編《廣州話方言詞典》，香港：商務印書館，1981年，頁134。
- 9 《清平山堂話本》，頁165。
- 10 同上注，頁133。

所附的頁數，即據此本，有需要時參用影印原版。某些例句需引用校點本校字意義始明者，校字以〔 〕號表示。

二、閩方言包括的範圍廣，次方言區多而差別較大。本文所稱的閩方言，以筆者的家鄉話泉州話為主，參用其他的閩南話。至於粵方言，則以香港流行的廣州話為主。除特別注明者外，所有讀音均以國際音標記音。

三、常用辭書用簡稱：《現代漢語詞典》簡稱《現漢》，《普通話閩南方言詞典》簡稱《閩南》，《廣州話方言詞典》簡稱《廣州》。

閩南方言

(一) 領liâ⁵⁵

- [1] 着一領大寬袖斜襟褶子。(《簡貼和尚》，頁9)
- [2] 悶悶不已，只得勉強着一領紫羅衫。(同上，頁16)
- [3] 有箇人死在河裏，身上穿領青衣服。(《錯認屍》，頁223)

表衣服的量詞用「領」見於古漢語，《荀子·正論》：「太古薄葬，棺厚三寸，衣衾三領。」¹¹《現漢》「領」字下也有量詞一義，但只用於書面語，特指長袍或上衣(頁722)。閩南方言表衣物的量詞用「領」，不但表上衣，表褲子也用「領」。

(二) 搨liok²³

- [4] 皇甫殿直搨得拳頭沒縫。(《簡貼和尚》，頁10)

「搨」字甚僻，《康熙字典》此字下引《篇海》云：「音搨，手搨也。」¹²意義並不明確。《古今小說》此字改用「捻」，「捻」字《現漢》的第一個義項是「用手指搓」(頁832)，這樣解句子就明白了。閩南方言稱「五個指頭一齊用力揉搓手掌中的東西(以便弄碎弄爛)」為liok²³，寫作「搨」(《閩南》，頁575)。《話本》用「搨」，音義俱與閩南方言的「搨」合，聲符「若」泉州話正音liok²³。

(三) 伊ji³³

- [5] 知伊夫婿上邊回，……伊收取，莫疑猜，且開懷。(《簡貼和尚》，頁11)
- [6] 可耐伊家恣恁村，冷飯將來與我吞。(《快嘴李翠蓮記》，頁58)

11 王先謙《荀子集解》，《諸子集成》本，香港：中華書局，1978年，頁225。

12 《康熙字典·卯集中·手部》，香港中華書局影印同文書局版，1958年，頁三〇(總頁368)。

「伊」作為第三人稱代詞早在南北朝便已出現，《世說新語》等書可以見到。某些方言仍保留這種用法，五四前後一些文學作品用「伊」專指女性，相當於後來的「她」。閩南方言第三人稱單數不分男女一律用「伊」，[6]的「伊家」在元曲或解作「你」。但此處據《話本》仍當解作「他」。

(四)來去lai¹¹ k'u²²

[7] 自從小[少]年夫妻，都無一個親戚來去，只有夫妻二人。（《簡貼和尚》，頁13）

泉州話稱親戚朋友間的交際往來為「來去」，意義與「來往」相同。《閩南》收「來去」，又收「上落」，並以「上落」設例句（頁457），泉州話則用「來去」。明人編《古今小說》時可能以「來去」生僻，故在此處改作「往來」。又同一個話本有類似的句子作「都無一個親戚來往」及「我家寒，攀陪你不着，到今不來往」。¹³

(五)扁食pian²⁴ sit²³

[8] 燒賣、扁食有何難，三湯、兩割我也會。（《快嘴李翠蓮記》，頁53）

《現漢》收「扁食」，意為「餃子」，注明是方言詞（頁64）。《閩南》此詞不注作方言詞，說明是「麵食的一種」，下面則對這種食物的特點作簡單的介紹（頁42—43）。兩書之中以《閩南》的處理較好。閩南地方的扁食與餃子略異，以皮比餃子薄為最大的特點，是富有地方色彩的一種食物。

(六)後生家hau²² si³³ ke³³

[9] 後生家熬夜有精神，老人家熬了打盹睡。（《快嘴李翠蓮記》，頁54）

稱後輩或少年小伙子為「後生」也是古已有之。閩南方言「後生」之外，另有「後生家」一詞，兩者的意義用法略有不同。「後生」指後輩，尤其指兒子，又可用作形容詞，指人生得年輕；「後生家」則泛指年青人，與例句的用法相同。閩南方言還有「少年家」一詞，意義和「後生家」全同。「家」在這兩個詞用作名詞後綴，並無尊稱的意思。

(七)時節si¹¹ tsue²⁵

[10] 我兒，不知甚麼時節了？（《快嘴李翠蓮記》，頁55）

13 《清平山堂話本》，頁14。

[11] 則說不和我干罷，幾時節離了兩冤家。《刎頸鴛鴦會》，頁164)

「時節」在閩南方言用如「時候」，「時節」的這個用法來得很早，熟悉的如杜詩「正是江南好風景，落花時節又逢君」(《江南逢李龜年》)。《現漢》「時節」這個詞也有「時候」這個義項(頁1042)，閩南方言口語表時候只用「時節」。

(八) 村 ts'ng³³

[12] 可耐伊家恣恁村，冷飯將來與我吞。(《快嘴李翠蓮記》，頁58)

[13] 此茶喚作阿婆茶，名實雖村趣味佳。(同上，頁64)

[14] 你兒媳婦也不村，你兒媳婦也不詐。(同上)

[15] 孩兒生得命裏孤，嫁了無知村丈夫。(同上，頁66)

[16] 佳人有意郎君俏，紅粉無情浪子村。(《錯認屍》，頁215)

「村」在現代漢語中作名詞用解作「鄉村，村莊」，如《新華字典》的處理，最為普遍。¹⁴《現漢》另有「粗俗」一義，除「村野」一類詞外，已極少用(頁184)。閩南方言稱粗俗、土裏土氣為ts'ng，當即「村」。《話本》中另有「村婦」、「村姑兒」等詞，¹⁵可視作固定詞組，「村」字未必用如形容詞；但像[14]和[16]的「村」字的功能結構，則非形容詞莫屬。[14]的「村」受否定詞「不」的修飾，[16]以「村」對形容詞的「俏」，可見其詞性，這和閩南話ts'ng的用法全同。

(九) 鬧叢叢lau²² ts'ang³³ ts'ang³³

[17] 諸親九眷鬧叢叢，姑娘小叔亂哄哄。(《快嘴李翠蓮記》，頁58)

「鬧叢叢」的結構是形容詞加重疊狀詞，這是閩南話形容詞構成的特點之一，類似的詞組有：「密tsiu²⁵ tsiu²⁵」、「烏sou¹¹ sou²⁴」、「黃ts'u¹¹ ts'u²⁴」等。「鬧叢叢」頗常見，如著名的閩南民歌《採茶燈》首二句：「正月算來鬧匆匆，家家戶戶點燈紅。」唯「叢」字東韻從母徂紅切，今當讀陽平。¹⁶「鬧叢叢」這個詞中「叢」的閩南話讀陰平，可能字原作「匆」(東韻清母倉紅切)，因為只屬表音的狀詞故以音近的「叢」代替。

14 《新華字典》，香港：商務印書館，1985年，頁70。

15 《快嘴李翠蓮記》有如下的句子：「誰想娶這個沒規矩、沒家法、長舌頑皮村婦！」(頁59)「千不幸，萬不幸，娶了這個村姑兒！」(頁60)

16 丁聲樹編《古今字音對照手冊》「叢」字有二音，除陽平一讀外，另有陰平cōng一讀(香港：太平書局，1966年，頁203)，不知有何根據。

(十) 姆 m^{31/55}

- [18] 姆姆休得要惹禡，這樣爲人做不過。（《快嘴李翠蓮記》，頁63）
- [19] 阿姆我又不惹你，如何將我比臭污？（同上）
- [20] 小姑姆姆戴蓋頭，伯伯替我做孝子。（同上）
- [21] 又到姆姆房中道：「請伯伯、姆姆堂前吃茶。」（同上，頁64）
- [22] 公是大，婆是大，伯伯、姆姆且坐下。（同上）
- [23] 公休怨，婆休怨，伯伯、姆姆都休勸。（同上，頁65）
- [24] 公婆利害猶自可，怎當姆姆與姑姑？（同上，頁66）

《廣韻》去聲《候韻》莫候切：「姆，女師，《說文》作姆。」¹⁷ 所謂「女師」，即古時以婦道教女子的女教師，《儀禮》、《禮記》等書都有這種制度的記載。宋元之後則「姆」字重疊成「姆姆」，爲弟妻對嫂子的稱呼，又可省稱作「姆」，小說戲曲中常見，如《水滸傳》四十八回：「樂和道：『小人便是孫提轄妻弟樂和的便是。』顧大嫂笑道：『原來卻是樂和舅，可知尊顏和姆姆一般模樣。……』」¹⁸ 閩南話「稱呼伯母或尊稱中年以上的婦女」爲「姆」（《閩南》，頁548），單用不重疊，音m⁵⁵，但多加上詞頭「阿」，成爲「阿姆」，說法和[19]同。

(十一) 僥倖 hiau³³ hing³¹

- [25] 小姑不要忒僥倖，母親面前少言論。（《快嘴李翠蓮記》，頁63）

「僥倖」現代漢語的意思指因爲偶然的原因或幸運而得到成功，或免於災難，這個意思閩南話說「好利運」或「有利運」。「僥倖」作爲閩方言詞的意義有二，一是負心，閩南話又說成「僥心」；一是違背情理（《閩南》，頁388）。後者的用法如：「無緣無故傳(tng²²，給)車撞死，真僥倖。」《話本》例句的用法亦屬後者，意思是說小姑說話要講情理，不要在母親跟前說是非。

(十二) 共 kang^{31/22}

- [26] 我有些好話共你說。（《洛陽三怪記》，頁71）
- [27] 他要上嶽，共山東夜叉李貴使棒。（《楊溫攔路虎傳》，頁175）

17 余迺永《互註校正宋本廣韻》，臺北：聯貫出版社，1975年，頁438。

18 《水滸傳會評本》，《中國古典小說戲曲研究資料叢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1年，下冊，頁905。

- [28] 楊官人道：「我敢共都頭使棒。」(同上)
- [29] 我們聽得，有一個要共山東夜叉李貴使棒。(同上，頁176)
- [30] 你卻共社官廝說要白拿這利物。(同上，頁177)

「共」在閩南話裏有頗多特殊用法，其一是可以用作介詞，相當於現代漢語的「跟、替」或「把、給」(《閩南》，頁264)；不過使用起來變化甚多，很多時候不能相通，如「跟」即不同「替」。上述的五個例句，「共」字倒可以全用「跟」字代替。按「跟」字用作介詞，一是表示共同、協同，例句中的[27]、[28]、[29]都屬這種用法；一是指示與動作有關的對方，相等於「對」，例句中的[26]、[30]屬這種用法。

(十三)粧tsng³³

- [31] 只見廟中黃羅帳內，泥金塑就，五彩庄[粧]成，中間裏坐着赤土大王，上首玉蕊娘娘，下首坐地着白聖母。(《洛陽三怪記》，頁74)
- [32] 數日前有箇俊雅的官人，進庵看粧觀音聖像。(《戒指兒記》，頁253)
- [33] 次日，太守傳台旨，令合屬人等各辦事，於正廳上粧塑霸王神像，修設從人。(《書川蕭琛貶霸王》，頁315)

用泥土、木料、金屬造成人或物的形像一般稱為「塑」，所以[31]、[33]都同時用「塑」字。若加細分，則有泥塑、木雕、金鑄的不同。雕塑佛像，常有「重塑金身」的說法，可知在塑像成形之後，還需要上色敷金這一道工序，是為「妝」(粧)。「妝」有修飾打扮的意思，可能由此引申出塑造佛像也稱為「妝」，所以泉州話製作佛像稱為「粧佛tsng³³ put²³」。當然也可以說成「雕佛」、「刻佛」，[32]的《戒指兒記》就有這樣一句：「這顆寶石在我這裏，金子挖去與雕佛人了。」(頁253)

(十四)所在so²⁴ tsai²²

- [34] 兩個人一匹馬，行到一個所在。(《楊溫攔路虎傳》，頁180)
- [35] 轉身便到一箇去處。那箇所在，是……(《戒指兒記》，頁250)

「所」和「所在」都有「處所」的意思，「所」在「所在」這個詞組是一個助詞，在這裏結合成一個名詞性詞組，主要用在書面語上，和閩南方言的用法略有不同。閩南話的「所在」等如「地方」，後面不加e^{24/11}(相等於「的」)，與《後漢書·肅宗孝章帝紀》所云「妻子自隨，占著所在；父母同產欲相從者，恣聽之」¹⁹的用法相同。

19 《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頁143。

(十五)青盲ts'í³³ mi²⁴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 [36] 老拙……兩目青盲，略見些兒，每日出來看經吃化。（《花燈轎蓮女成佛記》，頁194）

《閩南》把「青盲」解作「青光眼」（頁634），在「盲人」條下則注方言詞「青盲的」（頁519）。按將瞎子稱為「青盲」可能由眼病引申而來。《詩·大雅·靈臺》「矇瞍奏公」下孔《疏》云：「有眸子而無見曰矇，即今之青盲者也。」²⁰ [36] 比較特別的是在青盲之後，又說這婆婆「略見些兒」，不是全盲；不過《話本》內文有「雙目不明」、「無眼婆婆」等字句（頁194），則「青盲」解作瞎子是合理的。

(十六)鬧熱lau²² liat²³

- [37] 能仁寺長老惠光禪師引衆僧來抄化齋糧，因此鬧熱。（《花燈轎蓮女成佛記》，頁196）

詞素顛倒是閩粵方言詞匯的特點之一，如《話本》有「歡喜」一詞，與閩粵方言同。現代漢語多作「喜歡」，但也用「歡喜」，《現漢》兩者並收（頁1233、489），所以本文未作討論。「鬧熱」即「熱鬧」，是閩南方言詞（《閩南》，頁653），出古漢語。白居易詩：「紅塵鬧熱白雲冷，好於冷熱中間安置身。」²¹

(十七)挨we³³

- [38] 看燈者不分男女，挨出擁入，蓮女見〔了〕，也不顧街坊婦女，挨將入去看燈。（《花燈轎蓮女成佛記》，頁198）

- [39] 蓮女和衆人相挨，失了街坊婦女。（同上）

「挨」在現代漢語主要的意義有二，一是順着、逐一；一是靠近（《現漢》，頁3）。在閩南話中「挨」則有很多特殊的用法，其一是「擠」，這個意義應該是由「靠近」義引申而來的。閩南話表示「擠」還有「踴」kue²⁵（《閩南》，頁361），不過「踴」除用作動詞外還可以用作形容詞；而「挨」則只用作動詞。《話本》另一個故事《錯認屍》有這樣一句話：「當日鬧動城裏城外人都得知，男子婦人，挨肩擦背，不計其數，一齊來看。」（頁227）這裏的「挨肩擦背」，

20 《詩經注疏》，阮刻《十三經注疏》本，卷十六之五，頁七上。

21 白居易《雪中晏起偶詠所懷兼呈張常侍韋庶子皇甫郎中》，見《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卷四百五十三，頁5123。

可以理解作人多太靠近，但不一定互相擠迫；但[38]、[39]的「挨」則一定解作「擠迫」，和閩南話的用法相同。

(十八) 着tsio²³

- [40] 長老答曰：「着！然，然，然！」(《花燈轎蓮女成佛記》，頁199)

「着」在普通話有多個讀音、多種用法，讀zhāo(漢語拼音方案)音的有一個方言義，「用於應答，表示同意」(《現漢》，頁1458)。閩南話中「着」也有多種用法，《閩南》舉出七種，其中第三種是「對，正確」(頁1037)，用法和例句相當，試將例句的「着」改用「對」，正是應答時表示同意的語氣。

(十九) 扛kng³³

- [41] 李押錄道：「……『生是我家人，死是我家鬼。』如何又扛回去？……」(《花燈轎蓮女成佛記》，頁204)

- [42] 我僧房中有龕子，扛一箇來盛了。(同上，頁204—205)

- [43] 扛去能仁寺法堂內停了。(同上，頁205)

- [44] 至第五日，扛去本寺後化人場。(同上)

「扛」在現代漢語意為「用兩手舉(重物)」，另有方言義「抬東西」(《現漢》，頁359)，前者古漢語中常用，如「力能扛鼎」，見《史記·項羽本紀》，²²《話本·雪川蕭琛貶霸王》也作為成語使用(頁321)。按《說文》：「扛，橫關對舉也。」段《注》：「凡大物而兩手對舉之曰扛。」²³其後引申為以肩承物也叫「扛」，和「抬」的用法同。閩南話舉東西為ka?/kia?²³(並不限於重物，相等於「拿」，《閩南》寫作「擡」，見頁245)，但合二人或以上之力用橫木或竹在肩上抬東西則叫「扛」。《話本》在這個意義上用詞尚未定型，除用「扛」外，有用「抬」(如「只得抬到我家，買口棺材斷送他」[《花燈轎蓮女成佛記》，頁204])；有用「扛抬」(如「雇倩鄉人，扛抬棺木，往南山祖墳」[《董永遇仙記》，頁237])。

(廿) 乞k'it⁵

- [45] 我怕你乞打，將包袱出首。你便招了罷！(《曹伯明錯勘臘記》，頁209—210)

- [46] 周氏不敢言語，乞這大娘罵了三四日。(《錯認屍》，頁220)

22 《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頁296。

23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經韻樓本，1981年，十二篇上，頁四十下(總頁603)。

- [47] 你乞何人弄了身體，這妳〔奶〕大了？(同上)
- [48] 周氏乞罵得沒奈何，只得去房裏取了麻索，遞與大娘。(同上，頁221)

閩南話介詞k'it⁵，《閩南》寫作「乞」，解作「被」(頁611)。按漢語表被動介詞除「被」外，還有「給」、「教」、「讓」等，「乞」所以有被動的意思，是因為「乞」在古代有「與人物」這個意義，和現代的「給」相當，由此而引申出介詞的用法。按「乞」字《廣韻》去、入兩讀，入聲《迄韻》溪母的「乞」，意為「求也」，²⁴這是最常見的「乞討」義。去聲《未韻》溪母的「乞」，意為「與人物也」。²⁵《集韻·未韻》：「乞，與也。」²⁶《左傳·昭公十六年》：「毋或匱奪」下孔《疏》云：「乞之與乞，一字也，取則入聲，與則去聲也。」²⁷「乞」讀去聲「與」義在古書中雖較少用，但直至宋詩及宋元話本中仍可找到例證，不過讀音能否保存去入的區別已難以證實。閩南話中「乞」只有入聲一讀，也沒有用作動詞「給」，但卻保存了由「給」這個動詞虛化而成介詞表被動的意義。上述例句，「乞」字換成「給」，意義十分清晰；不換字而用閩南話去唸，更是文從句順。《警世通言》卷三十二《喬彥傑一妾破家》改自《錯認屍》，但編者不知道「乞」的這個用法，把同一話本中所有用「乞」的地方，都一律改為「喫」(吃)。實際上，像「乞了一驚」(《話本》，頁220)、「叫你乞一場人命官司」(《話本》，頁225)，這種句子改用「喫(吃)」是對的，但把「乞」字都改為「喫」便有問題。這個誤改影響很大，大多數現代漢語詞典字典「吃」字下都收「被」這個義項，例句只能引近代漢語的著作。《新華字典》的處理比較好，特別注明「宋元小說戲曲裏常用」。²⁸而權威的《現代漢語八百詞》列舉了「吃」的六種用法，並沒有「被」這個義項，可見該書的編者不認為「吃」可表被動。²⁹較特別的是同書《楊溫攔路虎傳》有「楊溫吃那小婁羅縛將去」(頁183)，明顯用「吃」不用「乞」，是否誤刻，只能將來再行研究。

(廿一)生理sng³³ li⁵⁵

- [49] 我與你黃金十兩，將去別作生理。(《董永遇仙傳》，頁239)
- [50] 亦不許迎神、賽社，扇惑愚民，有妨生理。(《嘗川蕭琛貶霸王》，頁322)

閩南話稱做生意、做買賣為「生理」，這個用法宋元戲曲小說中常見，應出自近代漢語。

24 《互註校正宋本廣韻》，頁477。

25 同上注，頁361。

26 《集韻》，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述古堂影宋鈔本，1985年，卷七，頁十五下(總頁488)。

27 《左傳注疏》，阮刻《十三經注疏》本，卷四十七，頁十九下。

28 《新華字典》，頁54。

29 呂叔湘主編《現代漢語八百詞》，北京：商務印書館，1980年，頁96。

「生理」這個詞原有「生活、謀生之道」之義，所以杜甫《北征》云：「新歸且慰意，生理焉得說。」做買賣的「生理」可能由這個意義引申出來。

粵方言

(一) 采、揪采ts'ɔ:i³⁵、ts'əu³⁵ ts'ɔi³⁵

- [51] 淚家不采。他又說兩聲，淚家又不采。(《簡貼和尚》，頁8)
- [52] 息[思]和愛，知何在？情默默，有誰揪采？(《風月相思》，頁87)

廣州話稱「理」、「理會」、「理睬」為「睬」(《廣州》，頁22)，現代漢語也有這個詞(《現漢》，頁100)。「揪采」則比較特別，元曲中常用，又作「揪採」、「瞅睬」。廣州話已不單用，只用在「唔揪唔采」這個俗語中，《廣州》沒有收這個詞。

(二) 着(著)tsæk²²

- [53] 着一領大寬袖斜襟褶子。(《簡貼和尚》，頁9)
- [54] 閃閃不已，只得勉強着一領紫羅衫。(同上，頁16)
- [55] 只見裏面一個着白的婦人，出來迎着宣贊。(《西湖三塔記》，頁26)
- [56] 梳個縱鬢頭兒，着件叩身衫子，(《刎頸鴛鴦會》，頁157)
- [57] 秉中老早的更衣着靴，只在街上往來。(同上，頁162)
- [58] 王氏便燒湯與他洗浴，換了幾件潔淨衣服與他着。(《花燈轎蓮女成佛記》，頁194)

穿衣服的「穿」廣州話稱「着」(著)，當來自古漢語。《世說新語·言語》「禰衡被魏武謫為鼓吏」條劉注引《文士傳》云：「鼓吏度者，皆當脫其故衣，著此新衣。」³⁰用法正與粵語同。

(三) 適間sik⁵⁵ kan⁵⁵

- [59] 這三件物事，煩你送去適間間的小娘子。(《簡貼和尚》，頁10)
- [60] 適間婆婆說你許多不是，使我惶恐千萬，無言可答。(《快嘴李翠蓮記》，頁62)
- [61] 衆人還禮，道是：「適間莫怪。……」(《楊溫攔路虎傳》，頁179)
- [62] 適間親見巨卿到來，邀迎入坐，具雞黍以迎。(《死生交范張雞黍》，頁281)

相當於現代漢語「剛才」這個時間副詞的廣州話有「頭先」、「啱啱」、「方才」、「適間」等，當

³⁰ 《世說新語》，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思賢講舍本，1982年，卷上之上，頁十五下(總頁52)。

然用起來略有分別，或時間的長短不同，或語氣有雅俗之異。有「適間」的用法較文、較書面化，應是出自近代漢語。粵語口語另有「一適間」這個詞，意思是「稍後」、「一會兒」。「適間」、「一適間」兩個詞《廣州》都不收錄。

(四) 痞屎 ə^{55} si^{35}

[63] 會吃餌[飯]，能痞屎。(《簡貼和尚》，頁12)

排洩(大小便)廣州話說 ə ，⁵⁵《廣州》則音 ngə ，⁵⁵寫作「癟」。按《廣韻》「癟」、「癟」二字俱收，平聲《歌韻》烏何切：「癟，亦作疴，病也。」³¹平聲《戈韻》古禾切：「癟，瘡也。」³²二字皆無「排洩」之意，排洩當是後起義。讀音方面，二者雖有影母、見母之不同，但古牙音脫落今讀零聲母在音韻演變上也不乏其例，故「癟」當即粵語的。⁵⁵

(五) 老公 lou^{13} kung^{55}

[64] 自從你嫁了老公，我家寒，攀陪你不着。(《簡貼和尚》，頁14)

[65] 老公又不要我，又無親戚投奔。(同上，頁15)

[66] 你如今在這裏，老公又不要你，終不爲了。(同上，頁16)

[67] 你道你有老婆，我便是無老公的？(《刎頸鴛鴦會》，頁165)

詞匯的現象千變萬化，某些詞來源相同，可配成一對；但經過長時間的使用後，應用的範圍和風格已經不同，「老公」、「老婆」即是一例。「老公」、「老婆」皆出近代漢語，宋元以後的俗文學作品習見，意爲「丈夫」、「妻子」，但在現代漢語這兩詞的用法顯然不同。「老婆」《現漢》注明爲口語詞(頁680)，顯示此詞屬共同語，各地通用；而「老公」則注明爲方言詞(頁679)。「老公」保留在粵方言裏，《廣州》也有收錄(頁134)，注明是「引稱」。

(六) 高聲大氣 kou^{55} sing^{55} tai^{22} hei^{33}

[68] 當日，方才吃罷餌[飯]，則聽得外面一個官人高聲大氣叫道……(《簡貼和尚》，頁15)

廣州話稱大聲說話或說話帶霸氣、不耐煩爲「大聲大氣」或「粗聲大氣」，《廣州》沒有收這兩個熟語。《話本》此處寫這個官人是來追債的，說話的語氣自是不耐煩，所用「高聲大氣」和上述的粵語相當。「高」和「粗」粵音疊韻，讀音接近，這些詞語應該是同源的。

31 《互註校正宋本廣韻》，頁161。

32 同上注，頁162。

(七) 左近 tsɔ³⁵ ken^{22/35}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不得翻印

[69] 我認得官人，在我左近住。（《西湖三塔記》，頁26）

「左近」廣州話有「附近」、「左右」的意思（《廣州》，頁262），「近」多變調讀陰上聲，但不送氣，所以也有人寫作「左緊」。

(八) 爭 tsang⁵⁵

[70] 宣贊道：「兒爭些不與媽媽相見！」（《西湖三塔記》，頁28）

[71] 有分交〔教〕：如春爭些個做了失鄉之鬼。（《陳巡檢梅嶺失妻記》，頁124）

[72] 只因不信姑娘口，爭些死非命。（《曹伯明錯勘臘記》，頁207）

「爭」在粵語及某些方言有「差」的意思（《現漢》，頁1472；《廣州》，頁255），古漢語的「爭」也有這個意義，杜荀鶴《自遺》云：「百年身後一丘土，貧富高低爭幾多。」³³ 用的正是這個意思。上面三個例句裏的「爭」意義也都是「差」。普通話的「些」廣州話說成ti⁵⁵，「爭些」就是「爭ti⁵⁵」，意為「差一點兒」，用來讀上面三個例句可謂文從句順。

(九) 起身 hei³⁵ sen⁵⁵

[73] 相如月下見了文君，連忙起身迎接。（《風月瑞仙亭》，頁41）

[74] 翠蓮說罷，員外便起身去打。（《快嘴李翠蓮記》，頁54）

[75] 起身除了首飾，脫了衣服。（同上，頁60）

[76] 壁上有燈，尙猶未滅，遂起身。（《陰陽積善》，頁116）

[77] 王自起身，與李元勸酒。（《李元吳江救朱蛇》，頁330）

《現漢》（頁901）和《廣州》（頁91）都收「起身」這個詞，其中「起牀」義是共同的。廣州話「起身」的用法更廣，可泛指站起來的動作。上舉[73]、[74]、[77]的「起身」都是指由座位上站起，[75]、[76]的「起身」則指起牀。《現漢》「起身」另有「動身」一義，在《話本》亦見使用，如「仇太尉……臨起身，使人問魏尚索回程厚禮」（《老馮唐直諫漢文帝》，頁291），用的正是「動身」義。

(十) 緣惺 jyn¹¹ han⁵⁵

[78] 小生聞小姐之名久矣，自愧緣惺分淺，不能一見。（《風月瑞仙亭》，頁41）

33 《全唐詩》，卷六百九十三，頁7982。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不得翻印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廣州話稱因某種原因(尤其是人力不能控制的原因)錯過見面的機會為「緣慳一面」，此處的「緣慳分淺」說的也是沒有緣分見面。《廣州》不收「緣慳」這個詞。

(十一)此[些]少_{sε⁵⁵} siu³⁵

- [79] 如今收拾此[些]少金珠在此，不如今夜與先生且離此間，別處居住。(《風月瑞仙亭》，頁42)

「此少」譚校本認為當是「些少」之誤，甚是。「些少」廣州話意為「一點兒」、「一些」(《廣州》，頁191)，用法與此處相同。

(十二)發達fat³³ tat²²

- [80] 他料想司馬長卿必有發達時分。(《風月瑞仙亭》，頁43)

《現漢》以「(事物)已有充分發展；(事業)興盛」解釋「發達」(頁292)，指的或是極具體(如「肌肉發達」)，或是極籠統龐大(如「經濟發達」、「工商業發達」)。廣州話的「發達」則指「發財」(《廣州》，頁52)，用來形容一個人名成利就，[80]的用法與廣州話相當。

(十三)利市lei²² si²²

- [81] 花紅利市多多賞，富貴榮華過百秋。(《快嘴李翠蓮記》，頁57)

- [82] 花紅利市多多賞，五方撒帳盛陰陽。(《同上》，頁59)

「利市」古代、近代以至現代漢語都用，意義各有偏重。粵語的用法較多，其一是指過年的紅封包，或紅白喜事時酬謝到場及幫忙的親友而贈送的錢，[81]、[82]的「利市」指的是結婚時主人家送的賞錢，這一風俗做法可參看宋人孟元老《東京夢華錄》卷五的「娶婦」條。「利市」又可寫作「利是」。

(十四)一迷jet⁵⁵ mei¹¹-mei³⁵

- [83] 不問青紅與白皂，一迷將奴胡廝鬧。(《快嘴李翠蓮記》，頁62)

《廣州》收「一味」，意為「總是；只是；一個勁兒」(頁238)，[83]的「一迷」當即「一味」。普通話的「迷」(音mi)與粵語讀變調的「味」(音mei³⁵)十分接近，可見粵語的「一味」當出自近代。

(十五)鬧nau²²

- [84] 不問青紅與白皂，一迷將奴胡廝鬧。(《快嘴李翠蓮記》，頁62)

廣州話稱責罵人為「鬧」，見《廣州》頁158。

(十六)誓願sei²² jyn²²

- [85] 手印縫中七個字：「永不相逢不見面。」恩愛絕，情意斷，多寫幾個弘誓願。（《快嘴李翠蓮記》，頁65）

廣州話稱發誓為「誓願」（《廣州》，頁196）。此處寫女主角與丈夫決絕，所謂「多寫幾個」指的是前文手縫中的七個字，誓詞則是下文的「鬼門關上若相逢，別轉了臉兒不廝見」。

(十七)師姑si⁵⁵ ku⁵⁵

- [86] 夫家、娘家着不得，剃了頭髮做師姑。（《快嘴李翠蓮記》，頁66）

- [87] 頭兒剃得光光地，那個不叫一聲小師姑。（同上）

廣州話稱尼姑為「師姑」，見《廣州》頁228

(十八)街市kai⁵⁵ si³⁵

- [88] 王吉領命，往街市尋覓，不在話下。（《陳巡檢梅嶺失妻記》，頁123）

「街市」廣州話指菜市場（《廣州》，頁63）。《現漢》也收這個詞，指「商店較多的市區」（頁576）。《話本》中說王吉奉命去找一個「使喚的」一起到廣東南雄，古人的商業活動多在菜市場，[88]的「街市」與粵語的意義較近。

(十九)睇t'ei³⁵

- [89] 見非煙方倚戶微吟，象則據垣斜睇。（《刎頸鴛鴦會》，頁156）

「睇」大徐本《說文》釋作「目小視也」，³⁴段《注》本則釋作「小窺視也」。³⁵《廣韻》「睇」字有平聲《齊韻》、去聲《霽韻》兩讀，都解作「視」。³⁶《現漢》的「斜着眼看」（頁235）與此可謂一脈相承。廣州話一般的「看」稱「睇」，並無斜視的意思。[89]說趙象爬牆偷看步非煙吟詠，「睇」之前要另加修飾語「斜」，可見此處的「睇」只是普通的看，和廣州話的用法相同。

(廿)高頭大馬kou⁵⁵ t'eu¹¹ tai²² ma¹³

- [90] 這漢子坐下騎着一匹高頭大馬。（《楊溫攔路虎傳》，頁173）

34 《說文解字》，香港中華書局影印陳昌治本，1972年，卷四上，頁七上（總頁73）。

35 《說文解字注》，四篇上，頁九下（總頁133）。

36 《互註校正宋本廣韻》，頁90、371。

今粵語形容某人身材高大為「高頭大馬」，男女皆可用，如「看他生得高頭大馬，大概有六呎過外吧」。考其來源，當由形容馬匹引申而來。《廣州》不收此詞。

(廿一) 應承/應成 jing⁵⁵ sing¹¹

- [91] 小官人見應承之後，百病皆散。（《花燈轎蓮女成佛記》，頁203）
- [92] 若有人要取[娶]他，就應成與他。（《錯認屍》，頁214）
- [93] 夫人便應成了。（同上）

[92]、[93]的「應成」《警世通言》改作「應承」。《現漢》收「應承」，解作「答應（做）」（頁1388）。《廣州》也收這個詞，也解作「答應」（頁248），廣州話口語多用「應承」，意思是「應允」。

(廿二) 托大 t'ɔk³³ tai²²

- [94] 你可小心伏侍，不可托大！（《錯認屍》，頁214）

「托大」的意義是大意，見於近代的小說戲劇作品中，如《水滸傳》第三回趙員外對魯智深說：「賢弟，你從今日難比往常。凡事自宜省戒，切不可托大。」³⁷此詞《廣州》不收，大概與應用不太普遍有關。

(廿三) 使(錢) sei^{22/35}

- [95] 與一箇上廳行首沈瑞蓮來往，倒身在他家使錢。（《錯認屍》，頁217）
- [96] 欲要殯葬，又無錢使。（《董永遇仙傳》，頁237）

廣州話稱花錢、用錢為「使錢」，稱費用、開支為「使用」（《廣州》，頁195），「使」讀35變調。「使」在近代之後有「使用」一義，也常用來表示用錢，如元石君寶《李亞仙花酒曲江池》雜劇二折張千云：「共一個行首李亞仙作伴，使的錢鈔一些沒了，被老鴟趕將出來。」³⁸將一般「使用」義局限在「用錢」義，是詞義的縮小。

(廿四) 至 tsi³³

- [97] 便是至窮至苦的人家，也有歡娛取樂。（《戒指兒記》，頁246）

37 《水滸傳會評本》，上冊，頁106。

38 《元曲選》，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頁267。

「至」在古今漢語都有「極」、「最」的意思。現代漢語多見於固定的結構中，如「至多」、「至少」、「至寶」、「至誠」、「至交」、「至親」、「歡迎之至」等，部分帶有書面及文言色彩。廣州話「至」這個副詞則用得較為廣泛，可靈活和動詞、形容詞結合，如「至憎佢成日遲到」（最討厭他常常遲到）、「至嘈就係樓下ti⁵⁵車聲」（樓下的車聲最吵鬧）。《廣州》說「至」義「較少用」（頁103），不知道有何根據。

(廿五) 灣wan⁵⁵

[98] 李元交〔教〕暫住行舟，……就橋下灣住船。（《李元吳江救朱蛇》，頁327）

「灣」的意義是河水彎曲處，到了現代則可引申為「使船停住」（《現漢》，頁1182），但應屬僻義。廣州話稱船泊岸、靠岸為「灣」，見《廣州》頁221。



Min and Yue Vocabulary in the *Qingping Shantang Huaben*

(A Summary)

Chang Song-hing

The *Qingping shantang huaben* 清平山堂話本, of which only twenty-seven *pian* 篇 are extant, is a collection of *huaben* stories printed in the period of Jiajing 嘉靖 in the Ming. These *huaben* stories, compared with those of the *San yan* 三言 and the *Er pai* 二拍, are not well organized and are written in a simple style. They, however, retained the structure and style of the primitive *huaben* stories. As examples of spoken language of the Song and the Ming, they are regarded as important source material for the research into Modern Chinese. It is generally believed that Min and Yue dialects retained more features of Ancient and Archaic Chinese sound systems than contemporary northern dialects whose origins are in modern Chinese. The development of vocabulary have undergone great changes. Although modern Chinese reflects the language used in the vulgar literature of the Song, Yuan and Ming, it cannot be denied that the influence of modern Chinese on the dialects of South China is not evident. This paper examines twenty-one Min words and twenty-five Yue words in the *Qingping shantang huaben* (classical words like 行 and 彤 are deliberately left out). Examples of these dialect words are listed and their origin, usage and meaning are explored. Among these dialect words, 來去, 村, 共, 粧, 挨, 乞 of the Southern Min dialect and 左近, 爭, 些少, 一迷, 舊願, 開 of the Yue dialect are characteristic of dialect words. It is hoped that this paper can throw light o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of dialect lexicography.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